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东城江南和园1区1号会所消防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XTD-邀请-202501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淮安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东城江南和园1区1号会所消防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8.8万元, 招标人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东城江南和园1区1号会所消防改造工程施工(必须满足国家现行相关施工规范及技术标准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东城江南和园1区1号会所消防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东城江南和园1区1号会所消防改造工程:

- 1) 已完成代理公司报名的单位。
- 2)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3) 投标人须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 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注册单位必须为投标申请单位;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4.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 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4.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注: 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 4.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 5)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 5.1 自2023年4月1日以来,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5.2自2024年4月1日以来，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5.3自2025年1月1日以来，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6)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7) 投标人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8) 企业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与投标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投标企业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9) 根据苏建招办[2022]2号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在“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动态监管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4-30 08:30到2025-05-07 17:30

获取方式：1) 领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年4月30日8时30分至2025年5月7日17时30分（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2) 领取招标文件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恒胜路11号（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二楼）；领取招标文件费用：300元/份（售后不退）；领取招标文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5-09 14: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5-09 14:30

开标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恒胜路11号（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已完成代理公司报名的单位。

2)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 投标人须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注册单位必须为投标申请单位；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4.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4.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4.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5)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5.1自2023年4月1日以来，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5.2自2024年4月1日以来，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5.3自2025年1月1日以来，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6)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7) 投标人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8) 企业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与投标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投标企业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9) 根据苏建招办[2022]2号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在“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动态监管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誉路3号
联 系 人： 颜先生
电 话： 1381334166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恒胜路11号
联 系 人： 沈靖
电 话： 18762085577
电 子 邮 件： 134445083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沈靖（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